

境外就醫要謹慎 自墊核退有上限



出國旅遊、洽商，

不小心生病或受傷需要緊急就醫怎麼辦？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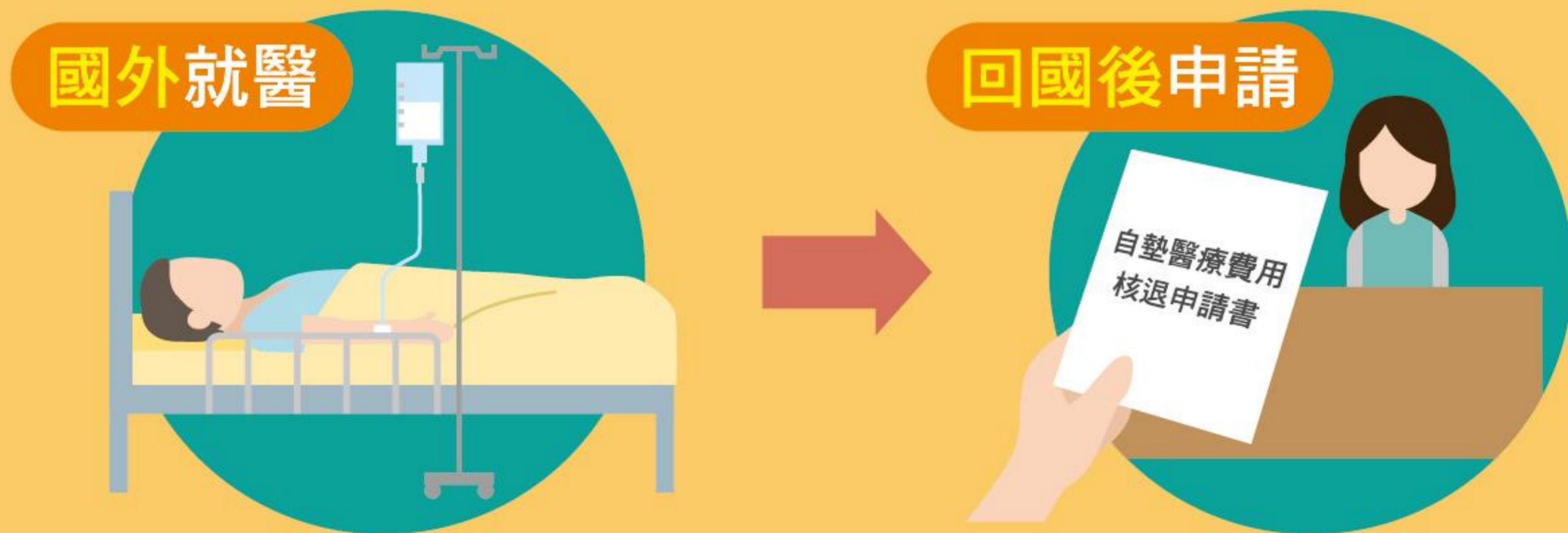
別擔心～跟著看下去，

境外緊急就醫**3重點**報你知！



什麼樣的情況下，可以向健保署申請核退國外就醫的緊急醫藥費呢？

依照「全民健康保險自墊醫療費用核退辦法」，在「不可預期之緊急傷病」的範圍內，有緊急就醫的需求，例如：急性過敏且呼吸窘迫、持續抽搐等等，即可在國外先就醫，自行墊付醫療費用，回國後申請醫療費用補助。



病人急性過敏、呼吸窘迫！

那不符合申請資格的情形呢？

一般感冒、拉肚子與計畫赴國外生產等，均不屬於緊急傷病，回臺灣後再申請自墊醫療費用核退，這樣是不行的喔！其他像是：



人沒出國
卻申請國外醫療費用核退



以「不實」診斷書
申請境外自墊醫療費用核退

這些情形都不能向健保署申請核退醫療補助喔！
而且，還會涉及違反健保法規定及詐欺刑責呢！

還有其它要注意的事項嗎？



- 遇緊急傷病時，要慎選當地合法且有能力提供治療的醫院，保障醫療品質！
- 核退費用採審查後「核實」支付並「設有核退上限」，建議民眾視前往國家醫療收費情形，以及個人需求，考量是否另外規劃購買相關之海外突發疾病醫療保險，獲得更完善的保障喔！

還想了解更多嗎？

請上健保署官網自墊醫療費用核退專區，瞧個仔細囉

健保諮詢服務專線：
0800-030-598

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,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廣告